

河源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河科〔2019〕56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广东省创新型企业 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科技主管部门，相关单位：

根据《关于 2019 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通知》（粤高企协〔2019〕6 号）要求，现将组织申报 2019 年广东省创新型企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全市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 1 亿元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名单详见附件 1）。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的高成长性企业可以适当降低标准。

二、材料报送

企业申报材料报送所在辖区科技主管部门，由县（区）科技主管部门统一集中上报市科技局，企业申报材料一式 2 份，《申

报书》电子版（不含附件佐证材料）另行发送邮箱。市科技局书面受理材料截止日期为2019年10月11日。省申报通知及《申报书》可登录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网站(<http://www.gdhte.cn>)下载。

三、加强组织

开展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工作的重要举措，请各县（区）科技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加强对企业的政策宣传和申报业务辅导，原则上要求名单内的企业开展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工作，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市科技局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钟辉昌 张文育 赖勇威 0762—3389039

附：

1. 2019年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企业名单
2. 关于2019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通知



附件 1:

2019 年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企业名单

河源中光电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美晨通讯有限公司、精电（河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海川科技有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河源湧嘉实业有限公司、和平县粤深钢实业有限公司、东瑞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河源双胞胎饲料有限公司、龙川纽恩泰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河源市东源鹰牌陶瓷有限公司、万峰石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明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华登（河源）玩具制品有限公司、悦斯莱特灯饰照明（河源）有限公司、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瑞通包装工业（河源）有限公司、河源力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轩朗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理想彩色印务有限公司、连平县昕隆实业有限公司、信富（河源）电子有限公司、广东霸王花食品有限公司、河源锐天科技有限公司、河源输变电工程公司、河源普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河源市富德康电子有限公司、河源友华微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连平耀文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粤高企协[2019] 6号

关于2019年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 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各有关单位、企业：

为进一步加大创新型企业试点力度工作，大力支持企业提高自主创新发展能力，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创新型企业建设，积极为我省创新型企业建设工作作出推进贡献。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确定（第二批）社会主体及其承接相关职能的通知》（粤科函人字[2014]876号），“省级创新型企业认定”相关职能已由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承接。经研究，决定继续组织开展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现将《广东省2019年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地级以上市科技部门及相关负责单位认真做好组织申报推荐工作。

二、各申报单位须按照《广东省 2019 年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见附件 1）要求准备申报材料。

1. 下载并认真填写《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模板见附件 2）。

2. 打印《申报书》和各项书面证明材料，形成申报材料并装订成册（一式 2 份），申报材料要求以《申报书》首页为封面，并按材料顺序制作目录。证明材料是《申报书》所填内容真实性的重要佐证，请按照《申报书》中附件清单，依据填写内容和企业实际情况附上。纸质申报材料需加盖企业公章。

附件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数量
1	营业执照	
2	验资报告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有关财务报表	
4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	
5	资信等级评定证书	
6	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认定证书	
7	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证书	
8	省部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	
9	相关认证评级（评比）证书	
10	专利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证书	
11	技术标准批准文件	
12	企业（科技）发展规划	
13	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14	薪酬激励制度和奖励表彰制度等	
15	留学生企业须提供能够证明符合留学生企业界定条件的有关材料	
16	新产品（工艺、服务）的情况说明材料。	
17	其他	

3. 《申报书》电子版以“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书-企业名称”为文件名保存并发送至当地申报联系人邮箱，电子版只需列入申请表，附件佐证材料的内容无需录入电子版。在截止时间前与纸质版材料一并报送至当地科技部门或相关负责单位。

三、请申报企业所属地市科技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检查（检查电子版和纸质材料的申报书是否一致，以及附件证明材料与申报书附件清单所列是否一致），出具《广东省2019年创新型企业试点推荐函》（以下简称《推荐函》见附件3，一式1份），与各单位申报材料一起报送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四、企业报送材料至地市科技部门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11日。各地市科技部门请于2019年10月18日前将申报材料汇总报送至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受理窗口。

五、《广东省2019年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书》模板可直接在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网站（<http://www.gdhte.cn>）下载。

六、联系方式与受理地址

联系人：钟嘉健 020-38458669

罗力科 020-38458076

受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庄一横路 116 号广东生产力大厦
309 室

邮政编码：510610

- 附件：1. 广东省 2019 年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2. 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申报书
3. 广东省 2019 年创新型企业试点推荐函
4. 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联系人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2019 年 8 月 22 日